

彰化縣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1 年度初 評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2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本府三樓簡報室

主席兼評審委員：賴秘書長振溝

記錄：陳秋萍

評審委員：吳教授建達、張教授舜長、陳講師為溪、陳處長金哲

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101 年度定期視導自評辦理情形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略)

參、評審委員考評：

一、彰化監理站：

優點：

1. 定期辦理各項講習及路邊聯合檢查數據顯示各項講習績效卓越並穩定成長，值得肯定。
2. 各項資料內容較往年充實。
3. 相關統計資料詳實。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1. 建議資料之呈現宜較符合「交通安全改進」之相關作為，而非僅呈現該單位之常態性業務數據。
2. 除了呈現數據績效外，建議增加車輛事故及人員傷亡人數之影響為何？
3. 推廣交通安全教育可結合村里的社區發展協會來執行。
4. p17 針對駕駛人員實施不定期尿液篩檢，是否有執行權及執行結果如何？
5. p17 客運公司查核行車紀錄卡 8 次及督導考核 8 次，結果如何？應增加分析資料。

二、本縣警察局：

優點：

1. 執行轄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數據顯示執行績效良好，並確實有數據顯示執行之成效，值得肯定。
2. 辦理各種訓練及講習成效良好。
3. 簡報檔呈現有條理又清楚、內容豐富。。
4. 各項資料詳實，改善措施內容充實，整體而言，較往年有相當的改進。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1. 建議統計數據或績效數據之呈現宜加入前三年之資料，而非只與去年之資料比較。
2. 建議在績效部分能呈現經改善後事故次數及人員傷亡數之比較數據。
3. p49 有機車停等區之路口，除加強增設外，亦應配合取締汽車佔用停等區之情形，以確保機車駕駛人之安全。
4. p65 交通違規之執行，有關機車未依二段式左轉部分，應全面增設相關標誌 (尤其是內側車道有禁行機車之路段)，取締重點建議加入交叉路口 10 公尺內停車之項目。
5. p79 計畫執行成果之相片呈現建議擇選適當之相片。
6. 簡報資料的呈現比書面資料來得完整、詳細，建議警察局加強書面資料的呈現，俾利委員事先閱讀。
7. 各單位於計畫執行上均需警察局配合，建議警察局持續加強橫向聯繫，以強化道路交通安全各項計畫的執行。

三、本府教育處：

優點：

1. 辦理「研製交通安全輔助教材計畫」績效良好。
2. 相關資料均較往年有相當的成長。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1. 建議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宜加入部分獎勵特性，以鼓勵學校單位參與及發揮效果。
2. 雖然宣導及教育短時間內之績效不易呈現，但仍建議呈現部分改進效果。

3. 建議多增加量化績效。
4. 建議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可結合村里社區發展協會來執行。
5. 建議各國中小校門口於上下學時應確實落實交通安全之工作，並進行相關之評比，以提升並確保學生之安全。
6. 若有經費上之限制，建議教育處加強橫向聯繫，向各單位瞭解可提供的支援、協助，或可申請的經費。

四、本府社會處：

優點：

1. 辦理幼童專用車駕駛人員及隨車人員訓練效果良好。
2. 資料內容詳實。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1. 由報告資料顯示經費不足(車輛測試中心實車駕駛部分)建議可減少，或另加強師生緊急下車程序訓練等。
2. 建議增加娃娃車駕駛的車輛機械之教育與訓練。
3. p99 駕駛員進階訓練是否有相關考核或測驗，建議列出結果。
4. p94 進階訓練為車測中心，場地問題建議請交通隊或監理站協同辦理。

五、本府新聞處：

優點：

1. 辦理各項交通安全宣傳活動成效良好。
2. 計畫成果豐富。
3. 資料詳實，內容具有教育之實質效果。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1. 各項廣告宣傳建議繼續執行及加強。

肆、結論：

感謝各位評審委員提出專業的意見及各單位的說明報告，今天評審委員所提改進建議事項，請各受考單位就其業務部分確實檢討改進，相關缺點及建議事項，本府將持續控管追蹤並送請道安會報參考、督導改進，及提報

交通部道安委員會備查，俾求計畫內容能達到最理想的目標，謝謝各位！